



2026年9月1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和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8日以电话、现场告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光幸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期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广昌先生和刘洪川先生在独立董事补选期间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具体情况及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1《补选韩国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补选成慧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为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正常有序开展工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当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战略委员会成员不变：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1	提名委员会	孙光幸	韩国林、成慧
2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刘洪川	韩国林、成慧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国林	张亚磊、刘丽雯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9月16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以本次本金最高担保额合计人民币7.50亿元计算，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反担保，同一债务提供的复合担保只计算一次。下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45.20亿元(美元合同汇率按按照2026年8月31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中间价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美元对6.7828元人民币计算，不含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6.16%。

其中，公司累计为全资子公司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09.41亿元，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芯”)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8.60亿元，为全资孙公司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芯香港”)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

2.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审议情况概述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0日、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合并范围内主体为联合创泰、宁国聚隆微器件有限公司、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泰电子”)、新联芯、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62.4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担保、连带担保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被担保对象(含上述被担保对象的全资子公司或孙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4月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后续，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同意公司将合并范围内主体对联合创泰未使用的21.56亿元担保额度及创泰电子未使用的0.95亿元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其中向新联芯调剂19.51亿元，向新联芯香港调剂1.04亿元，调整后，公司合并范围内主体为联合创泰新增提供的担保(含反担保)担保额度调减至121.80亿元，为创泰电子新增提供的担保(含反担保)担保额度调减至0.2亿元，为新联芯新增提供的担保(含反担保)担保额度调增至35.50亿元，为新联芯香港新增提供的担保(含反担保)担保额度调增至3亿元。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8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1386 证券简称:马可波罗 公告编号:2026-034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美工业园”)、江西唯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唯美”)、江西和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和美”)、重庆唯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唯美”)申请的专利，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1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期限	证书号
1	发明	唯美工业园、江西和美、重庆唯美	一种釉面微孔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311336294.2	2023.10.16	第9162872号
2	实用新型	江西和美、公司	一种粉体颗粒头壳	ZL202319722240.8	2023.09.12	第24666352号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的交易所审核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所将在收到公司申请材料后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

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7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鲁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1号机组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8月30日，公司子公司鲁山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的河南鲁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规划装机容量4×32.5万千瓦)1号机组顺利完成15天调试运行，满足电网运行调度要求，顺利投产。

项目1号机组投产，标志着公司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在投电力装机容量将得到进一步扩大，有利于持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为公司绿色低碳转型注入新动能，将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日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01	选举韩国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成慧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一般性授权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三时正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5日9:00-17:00。

(二)登记地点: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以书面方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明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等持股证明。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三)会议联系方式为电话:0717-6347288

电子邮箱:office@hqtj.com

联系人:宋璇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6-080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

(二)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审议情况概述

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增信措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黄泽伟先生、彭红女士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反担保、反担保措施、公司及子公司无需向黄泽伟先生、彭红女士及其关联方支付本次增信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增信措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1.前期，公司、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为联合创泰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的人民币2亿元融资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近日，由于联合创泰向北京银行申请的融资额度增加，基于调整后的主合同，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分别与北京银行签署了新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上述由不同主体间签署的《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一》”)，根据《保证合同一》，公司、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同意为联合创泰向北京银行申请的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融资额度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保证。

2.近日，公司收到公司、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分别与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华美银行”)签署的《保证协议》(以下简称“《保证协议一》”)，根据《保证协议一》，公司、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同意为华美银行申请的人民币1.5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3.近日，公司收到公司、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二》”)，根据《保证合同二》，公司、黄泽伟先生及彭红女士同意为浙商银行申请的人民币1.5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韩国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选举成慧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投票数”中明确投票票数，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选举董事(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该议案组选举，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议案组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应选董事(5人)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陈旭* × ×	√	-	-	√
4.02 陈旭* × ×	√	-	-	√
4.03 陈旭* × ×	√	-	-	√
.....				
4.06 陈旭* × ×	√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5.01 陈旭* × ×	√	-	-	√
5.02 陈旭* × ×	√	-	-	√
5.03 陈旭* × ×	√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4.01 陈旭* × ×	500	100	100	100	
4.02 陈旭* × ×	0	100	100	100	
4.03 陈旭* × ×	0	100	100	200	
.....					
4.06 陈旭* × ×	0	100	500	100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 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王广昌先生和刘洪川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独立董事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自2020年9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独立董事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相关要求，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任期届满六年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公司对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

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原因	离任日期	最近任职日期	是否继续在本上市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在本行履行完毕的公告承诺	是否在本行履行完毕的公告承诺	是否在本行履行完毕的公告承诺	是否在本行履行完毕的公告承诺
王广昌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时	2026年9月14日	连续任职满六年	否	否	否	否	否
刘洪川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时	2026年9月14日	连续任职满六年	否	否	否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的离任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的离任不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无任何分歧，亦不存在其他需要向公司股东说明的注意事项。

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广昌先生、刘洪川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聘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候选人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审核意见，其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务要求。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尽快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相关培训。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韩国林先生、成慧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对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组成，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变更前人员	变更后人员
提名委员会	孙光幸(召集人)、王广昌、刘洪川	孙光幸(召集人)、王广昌、刘洪川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刘丽雯(召集人)、王广昌、刘洪川	刘丽雯(召集人)、王广昌、刘洪川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广昌(召集人)、张亚磊、刘丽雯	韩国林(召集人)、张亚磊、刘丽雯

注:战略委员会成员不变。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附件：韩国林先生简历

韩国林，男，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业催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5年7月至2017年9月曾任某研究院某研究所某研究室副主任、主任、总工程师；2017年9月至2023年3月曾任某研究院某研究所所长；2023年3月至2023年12月曾任某研究院院某所正高级工程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国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成慧女士简历

成慧，女，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法专业硕士，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律师执业证。曾任北京市众鑫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1月至今任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执行主任；2024年6月至今兼任北京市律师协会私募基金及股权投资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律师协会商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2026年1月至今兼任湖北宜化(股票代码:000422)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成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6-070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科技”)出具的《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2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0,000.00元，期限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已于2021年4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虹转债”，债券代码“127030”。

公司控股股东盛虹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苏州”)通过分别认购“盛虹转债”28,626,220张、3,462,389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4.1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情况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6-070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科技”)出具的《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2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0,000.00元，期限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已于2021年4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虹转债”，债券代码“127030”。

公司控股股东盛虹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苏州”)通过分别认购“盛虹转债”28,626,220张、3,462,389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4.1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情况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6-033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真诚沟通强信心 提质增效促发展——2026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号

四川国光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四川辖区2026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四川国光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四川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号

四川国光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四川辖区2026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四川国光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四川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号

四川国光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四川辖区2026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四川国光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四川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